

# 山西能源学院国有资产管理部

国采函〔2026〕8号

## 关于提前筹备报送 2026 年度采购项目的提醒函

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校招标采购项目前期管理，提升招标采购项目效率，有效规避年末集中采购导致延误履约付款、影响教学服务风险，现就有关事项提醒如下：

各部门应立足本部门 2026 年度工作计划与预算，逐项摸排本年度采购事项，尤其对于事关师生切身利益项目、跨年续订项目、预算金额 50 万元以上需意向公开 30 日的项目，应当提早开

展申报工作，并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至国有资产管理部。逾期不予受理。特此提醒。

山西能源学院国有资产管理部  
2026 年 9 月 8 日